

耶穌教導門徒禱告(八)

路加福音 11:11-13

莊劉真光 師母

前言

在路加福音 11:9-10 耶穌的命令與應許肯定神必回答門徒的禱告。現在祂進一步說明神的回答是以愛與憐恤來作出回答，單單要賜給祂的兒女最好的禮物。

I. 耶穌舉出人類父親的例子(路 11:11-12)

1. 在最可靠的希臘文手抄本中，沒有「求餅，反給他石頭。」
2. 耶穌使用二個修辭問句(期待否定的答案)來舉出二個人類父親的例子。
 - A. 「假設你們作父親的有一位被孩子求魚，他將不會給他一條蛇當魚，他會嗎？」(11:11)
 - B. 「或被兒子求蛋，他將不會給他一隻蠍子，他會嗎？」(11:12)

II. 耶穌將「人類父親」與「天父」形成對比(路 11:13)

1. 耶穌使用猶太拉比的「輕和重的辯證法」
2. 耶穌以「輕重辯證法」來將「人類的父親」與神這位「天父」形成對比
 - A. 「因此若你們，是邪惡的，知道把好禮物給兒女。」(11:13a)
 - B. 「天父豈不更加賜聖靈給求祂的人嗎？」
 - 1) 在此耶穌以「天上的父親」來論到神
 - a. 在耶穌教導門徒的模範禱告中，祂教導門徒稱神為「父親」
 - b. 現在耶穌加上神是「天上的」父親
 - 2) 「豈不更加賜聖靈給求祂的人嗎？」(11:13b)
 - a. 在馬太福音平行的經文中是「豈不更加賜好東西給求祂的人嗎？」
 - b. 在此則是「豈不更加賜聖靈給求祂的人嗎？」

III. 屬靈真理的原則

1. 耶穌舉出二個人類父親的例子。這二個例子共同的要點是：沒有任何真正的父親會向兒女作出如此殘忍的事。人類的父親是願意給兒女好東西。
2. 人類是邪惡的，是以自我為中心，而不是以神為中心，以致人所作的一切事都被這個自我中心玷污了。雖然是如此，人類的父親還能夠把好禮物給他們的兒女。

3. 在耶穌教導門徒的模範禱告中，祂教導門徒稱神為「父親」(路 11:2)。祂要門徒確知神的良善，神對他們的愛與神極深的關心和眷顧他們。現在耶穌加上「天上的」父親來說明神的「超越一切」與「絕對權能」。神是萬有的創造者，無限的超越一切受造物，祂在祂所創造的宇宙中隨己意行事(詩 135:6)。所以神不但是我們的「父親」，是良善的，祂愛我們，也深深關心我們的需要。但同時祂是「天上的」父親，擁有絕對的權能與威嚴，並有智慧與能力來供應我們的需要。
4. 耶穌向門徒肯定神是愛我們的父親，祂眷顧我們，單單要給我們最好的。由於祂是良善的，祂只將好東西，並且是最好的，賜給祂的兒女。又由於祂有智慧，祂知道甚麼東西是好的，是最好的，甚麼東西是不好的。人類的父親即使是邪惡的，仍樂意將好東西給他們的兒女。我們的天父是全然良善的，是天國的君王，豈不更加樂意把好東西給求祂的人嗎？神是慈愛的父親，是良善的，並有絕對的權能，祂將賜給祂的兒女唯有祂才知道是最好的東西。耶穌以「神賜聖靈給求祂的人」來證明神賜給祂的兒女最好，最大的禮物—聖靈。耶穌是在預言「聖靈將來到」乃是在救恩的新世代神所賜的下一個偉大的禮物。這是耶穌在路 24:49；徒 1:4-5 所論到的「父的應許」，也就是神藉舊約先知的預言所應許的，祂將要賜下聖靈(賽 32:15；44:3；珥 2:28-32；結 36:27)。並且耶穌自己也在最後的晚餐應許門徒要賜下聖靈(約 14:15-17, 26；15:26-27；16:7-15)。這個賜聖靈的應許在五旬節的時候就應驗/成就了(徒 2:2-4)。並且日後凡是認罪悔改，相信耶穌基督為救主和生命的主，就必領受聖靈(徒 2:37-39；10:44-48；11:15-18)。信徒可以經歷被聖靈充滿(filled by the Spirit)(即被聖靈賜給能力，作神的工，徒 2:4；4:8, 31；7:55)，成為滿有聖靈(full of the Spirit)的人(即順服聖靈，受聖靈引導和管理，徒 6:3, 5)。

討論問題：

1. 你是否真正相信神是慈愛的父親，是良善的，祂眷顧我們，單單要給我們只有祂才知道是最好的東西？因而凡事尋求神，求問神，倚靠神，信靠神？
2. 你是否經歷神所賜最好的禮物？神的兒子與神的聖靈所帶來的一切屬靈的財富？